青年报 2016年8月31日 星期三
责任编辑 马鉉 美术编辑 陆轶

交警重申：电动滑板（平衡）车不得在公共道路行驶

在机动车道行驶将被罚款50元

因外形时尚，使用方便，电动滑板车、平衡车近来受到不少年轻人的青睐，但在争相驶上路面的同时，不少人却忽视了其带来的安全隐患。但近日上海交警重申，电动滑板车、电动平衡车不具有路权，不得在公共道路行驶，违者将被至多罚款50元。

青年报见习记者 钟雷

上海交警重申：电动滑板车、电动平衡车不具有路权。 青年报记者 吴恺 摄

8月27日晚，黄浦交警就在淮海中路、新天地、龙门路一带对电动滑板（平衡）车违法上路的行为进行了整治，短短半小时内就有3辆车受到处罚。在淮海中路上，交警拦下一辆正在行驶的电动滑板车，车主是一名代驾司机。据其介绍，电动滑板车是他三个月前购买的，充满电可以连续行驶40公里，最高时速能达到20公里。

记者从一线交警处了解到，现在越来越多的市民选择使用电动滑板（平衡）车出行，车速快、制动慢等因素都给城市道路的交通安全带来了不小隐患。“独轮的电动平衡车的最快时速可以达到每小时30公里，一些市民喜欢行驶在机动车道上，非常容易跟机动车发生碰擦。而两轮的电动平衡车车速更快，有些甚至达到每小时60公里，相当于机动车车速，但是刹车制动的设计远不如机动车，危险性更大。”根据此前对电动滑板（平衡）车的相关测试数据显示，在18公里/小时的时速下，一旦遇到突发情况，电动滑板车手指刹车的反应时间是3秒，而平衡车依靠身体后倾刹车的反应时间更是长达8秒。此外，在夜间，一些电动滑板车本身没有很明显的反光标记，在灯光不好的地方，也容易导致危险。

交警表示，包括独轮体感车、两轮平衡车在内的电动平衡车和电动滑板车等代步工具，既不符合我国的机动车安全标准，也不在几类非机动车的产品目录内。《上海市非机动车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规定，“电动平衡车”不具有路权，不得上路行驶。“我国的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明确规定，‘滑行工具’不具备路权，不能在非机动车道上行驶，更不能驶入机动车道，只能在封闭的小区道路和室内场馆等地方使用。”

上海警方表示，对驾驶电动平衡车、电动滑板车等上道行驶的行为，依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等规定，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：对在机动车道使用滑行工具的，按上限处罚款50元；对在非机动车道上使用滑行工具的，罚款20元。

此外，根据地铁相关规定，在轨道交通设施范围内，禁止携带自行车（含折叠式自行车）进站乘车。同时禁止在站内使用滑板、溜冰鞋。对于近期出现的各式平衡车、电动滑板车也是禁止在站内使用的。

申城首座“太阳能光伏能源站”亮相杨浦

青年报首席记者 范彦萍

本报讯 近日，本市首个为电动汽车充电的“太阳能光伏能源站”在新江湾城地铁站附近亮相。据悉，该能源站日均发电近40度，可供10辆车并行充电。

杨浦区市政和水务管理事务中心（交通管理中心）交通管理部工作人员曹丹妮介绍说，新江湾城在推广零碳环保的新能源车，还有电动汽车分时租赁（即EVcard）。即使用者到网点注册后刷一下卡，就可以方便取车。但在实施操作过程中，如何充电是一个大问题。分时租赁点位于10号线新江湾城地铁站附近，该处的电容量无法满足新能源车充电的电容量需求，因此考虑引进“太阳能光伏能源站”。

据其介绍，占地面积约400平方米的“太阳能光伏能源站”车棚的棚顶上覆盖了光伏太阳能板，可以将太阳能转化成电能，再存储到蓄电池。能源站日均发电近40度，可供10辆车并行充电。一辆电动汽车一次性充满电需3.5小时，与普通充电桩功率相仿。

“太阳能光伏能源站”在新江湾城地铁站附近亮相。 受访者供图

“太阳能光伏能源站为首个试点站，目前没有大规模推广。”据了解，杨浦区还将在新建的公共停车场、错峰停车项目中扩大“太阳光伏能源站”试点应用。

曹丹妮介绍说，所谓错峰停车项目，即利用居民区附近的写字楼停车位，让晚上下班回来的居民得以峰谷交错地停车。目前杨浦已有20多个类似的停车场项目。“由于很多小区业主找不到车位，我们也鼓励业主上下班租用分时租赁车，缓解停车矛盾。”

■都市脉搏

“文明交通好市民”第二批获选者揭晓

本报讯 见习记者 钟雷 风雨无阻的“社区老年交警队”、做公益长达八年的初中生、遵章守法的公交车驾驶员……昨日，第二批上海“交通文明好市民”集体亮相。当天，由市文明办、市公安局、市建设交通党委、市交通委举办的“我爱上海 文明出行”文明乘车主题宣传活动在地铁人民广场站拉开帷幕。

初中生献计“拯救斑马线”

自今年7月首批10名“文明交通好市民”产生以来，活动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关注和积极参与。活动组委会根据评选条件，揭晓了第二批10名“文明交通好市民”，他们中有任劳任怨守护在交通管理一线的交通协管员，有冒着炎炎烈日坚守在路口商圈的志愿者，有积极参与交通整治的拥堵路段驻区单位员工代表，有遵章守法的公共交通车辆驾驶人员，也有发挥余热的退休老人和热心参加公益活动的青少年学生。

来自上外附中的程泓哲今年14岁，是第二批“文明交通好市民”中最小的一位，但他从事公益却已有8年。“6岁时跟妈妈参与迎世博‘左行右立’文明乘梯的公益行动，当时举牌子觉得很累，但是宣传这些也让我很有成就感。”在同学之间，程泓哲热爱做公益也是广为人知，在他看来“做公益没什么不好意思的”。 大整治行动以来，他积极参与各项交通文明公益活动，“拯救斑马线”行动即出自他的想法。“我邀请了七八个同学一起参加这个活动，希望用自己的力量去影响他们。”

“社区老年交警队”整治违停

除了年轻人积极加入到交通文明的宣传中来，老一辈们也不遗余力地献策献力。“社区老年交警队”是浦东新区北蔡镇御桥第四党支部发动基层党员发起的“啄木鸟在行动”志愿者服务项目。目前这支队伍共有八人，年龄全都在60岁以上，而今年75岁高龄的沈宝兴是队伍中年纪最大的。据沈宝兴回忆，过去小区里由于地下车库没开放，乱停车现象严重。今年一月，小区组建了“社区老年交警队”，自己有幸成为其中一员。

据老人介绍，如今每天早上9点至11点他们都会带好装备（记录本、违停温馨提示单、相机）按照巡查路线在民康苑、民星苑、沪南路2421弄等区域进行巡查，对社区内乱停放的车辆进行提醒劝阻。一旦发现由乱停车现象，会在车窗上贴上自制的“违停温馨提示单”，若司机屡教不改，则会在小区黑板报上对列入黑名单的司机进行曝光。“小区里600多辆车，过去每个月有100多其乱停车，现在减少到每月30多起了。”在他们的努力下，御桥四居委各小区内乱停车现象明显好转，小区停车更为规范有序。

活动上还发布了2016年第四次上海市交通文明测评结果。上海市民巡访团的测评结果显示：全市交通文明创建综合指数达95.00，继续保持优良水平。